

大连化学品运输鉴定报告

产品名称	大连化学品运输鉴定报告
公司名称	鉴联合国检（广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价格	1000.00/个
规格参数	检测地点:广州
公司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岑村沙埔大街323号B-5栋
联系电话	15915704209 13620111183

产品详情

二：为什么有些普通化工品需要办理《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

有些化工品，明明是普通化工品，并且MSDS中都显示不是危险品，但是为什么海关还需要我们提供《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那是因为这个产品有些是危险品，有些不是危险品，所以CIQ代码存在多个代码，有些代码是危险品，如果申报为非危险品，则可能需要提供《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

三、为什么危险品也需要办理《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

大部分情况是涉危非危险化工品需要办理《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但是由于国家监管变严，口岸政策改变原因，危险品也需要办理，我们能遇到以下几种情况:

1.危险品在口岸报关的时候，海关需要我们提供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但并不是所有口岸都需要提供，比如说:危险品在广州口岸进口需要提供，危险品在上海口

岸不需要提供，具体看口岸政策。

2.危险品在商检调离的时候，查验的海关人员需要我们提供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很多口岸以前是口岸直接查验，不用做调离，随着政策的改革，危险品很多都是调离到属地做商检查验，查验的海关人员就会要我们提供此报告。

四、《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的种类

1、上海等口岸报关的化工品，做非危鉴定，不需要勾选“GHS”选项，只是:判断是否是《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列明的危险化学品，所以检测费较便宜。

2、广州、深圳等口岸，报关的化学品，做非危鉴定默认勾选GHS”选项，除了“判断是否是《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列明的危险化学品”，还包含了“GHS危险公示标签”、MSDS鉴定，所以检测费用稍贵。

四、申请办理《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流程如下：

中广测申请危险化学品检验的说明

一、流程

填写检验申请单 提交资料和样品 受理报检 资料初审 检测及评估 签发证书。

二、需提交的资料

1. 检验申请单——委托检验业务申请单（我司提供）
2. 申请人对其货物的成分声明
3. 需审核的中文安全数据单（SDS）：正本和电子版
4. 需审核的货物的内外包装中文危险信息公示标签：样本和电子版
5. 申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6. 自愿委托声明

三、送检样品数量及其管理

1. 送检样品为固体，需100克（如该样品需做固体燃烧速率试验的，需样1kg）；
2. 送检样品为液体，需150毫升（如需做金属腐蚀的样品另行通知，需样2L）；
3. 送检样品为气雾罐或烟雾剂，需3~5罐未开启过的全新样品；
4. 不确定送检样品的数量或特别贵重样品时可先与我们联系；
5. 送检样品包装（或瓶）上应标明样品名称及送检单位名称；
6. 为了便于核查，我中心对于来样均需保留，如贵重或特殊的样品需退还的，请在申请单备注栏上说明“退样”。

中广测具备海关签发的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机构资格证书，可以做危险化学品的测试，可出具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检验证书、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编制MSDS和编制GHS公示标签。

鉴联合国检是中广测是长期协议合作单位，有需求的企业可以与我们联系。

化学品理化参数检测

依据GB、ASTM、EC等相关物性测试标准，提供化学品的理化参数检测服务，为化学品登记、生产监督管理、环境保护等提供科学依据；

差示扫描量热DSC分析、pH值、闭杯闪点、开杯闪点、燃点、熔点/熔程、沸点、密度、粘度、金属腐蚀速率等

化学品危险特性分类鉴别、危险化学品鉴定与分类

依据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规章范本》、联合国《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GHS)、《危险化学品目录》、《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等标准，向客户提供化学品危险特性分类鉴别、危险化学品鉴定与分类、《危险化学品目录》列入证明、单项物理危险特性鉴定等服务

1. 货物运输（空运、海运、公路运输、铁路运输）条件鉴定服务与咨询

货物运输条件鉴定是MSDS服务的一个具体应用特例，依据国内外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的法规、标准，如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国际航协《危险品规则》（IATA DGR）、IMO《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IMDG Code）、《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铁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则》、《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以及物质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对货物进行分类鉴定，并对其运输安全性作出评价和建议，为货运企业的运输安全把关。同时，可为货物运输各环节的货主、货代、承运人提供各类货物的包装、适航（适运）性等咨询服务。

行业资讯：

[立即登录，阅读全文](#)

“危险化学品”是什么？大家常说的“危包证”又是什么？——危险化学品问答集

分析

汉连集团

2021-10-26

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海关负责对进出口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实施检验。大家常说的“危包证”又是什么？危险化学品分类原则中，部分危害未被危险货物分类标准采纳，因此部分危险化学品不属于危险货物，例如硼酸。

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海关负责对进出口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实施检验。

“危险化学品”是什么？大家常说的“危包证”又是什么？哪些货物需要办理？应该如何申请办理？...如果你有这些疑问，那就来看看小编为大家整理的问答集吧！

Q：危险化学品和危险货物分别指什么？

A：危险化学品是指具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助燃等性质，对人体、设施、环境具有危害的剧毒化学品和其他化学品。

危险货物是指具有爆炸、易燃、毒害、感染、腐蚀、放射性等危险特性，在运输、储存、生产、经营、使用和处置中，容易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毁或环境污染而需要特别防护的物质和物品。

Q：危险化学品与危险货物的区别是什么？

A：危险化学品仅包含化学物质，危险货物包含物质和物品，两者均对包装有特殊要求。部分危险货物不属于危险化学品，例如锂电池、蓄电池、火柴、汽车安全气囊等。

危险化学品分类原则中，部分危害未被危险货物分类标准采纳，因此部分危险化学品不属于危险货物，例如硼酸。

Q：大家常说的“危包证”是什么？

A：“危包证”是一种俗称，准确的讲是指包装性能检验合格后出具的《出境货物运输包装性能检验结果单》和包装使用鉴定合格后出具的《出境危险货物运输包装使用鉴定结果单》。

Q：“危包证”怎么办理？

A：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出口危险货物包装容器的生产企业应当向产地海关申请危险货物包装容器性能鉴定；出口危险货物的生产企业应当向产地海关申请危险货物包装容器使用鉴定。

温馨提示：

出口危险货物需要办“危包证”；出口的危险化学品属于危险货物也需要办理“危包证”。